

霹靂台灣台【節目諮詢委員會】114 年第四季會議記錄

會議名稱	霹靂台灣台【節目諮詢委員會】第四季會議記錄
會議時間	114 年 12 月 23 日（二） 14:00
會議地點	霹靂國際多媒體 汐止公司 大會議室
主席	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：黃亮勛
列席委員	世新大學 執行長：文念萱 文化學者/名書法家：詹秀蓉 製作中心副總經理：黃文姬 電視台經理：謝育哲 電視台經理：謝勝斌 電視台經理：莊千慧 電視台副理：陳逸嫻 會議記錄：蔡宜軒
會議主題	1. 開始進行網路節目「霹靂拾光」製作規劃 2. NCC 於 12 月份共有 1 件懲處，針對案件進行討論
會議內容	➤ 黃亮勛總經理主持開場 ➤ 電視台副理：「霹靂台灣台」上一季工作與電視台現狀報告。 ➤ 本次主題研討： ● 為回應廣大戲迷的期待，規劃於 YouTube 平台陸續公開經典霹靂布袋戲系列作品，讓資深戲迷重溫經典劇情，同時結合數位影音平台的傳播優勢，提供戲迷朋友更便利的觀賞管道，不僅滿足既有戲迷的收視需求，更能進一步認識霹靂布袋戲的世界觀與文化魅力。 也能降低新觀眾接觸布袋戲的門檻，進一步拓展觀眾族群，延續霹靂布袋戲的文化價值，並提升品牌知名度與市場競爭力。 不僅能延續內容價值，也有助於擴大節目觸及率，吸引更多年輕族群及潛在觀眾，提升品牌影響力與數位內容效益。 ● 裁罰案件的違規原因多為「節目廣告超秒」。 依據 NCC 裁罰案例分析，部分違規案件涉及「節目廣告超秒」的情形。 雖然相關裁罰並非本公司案件，但透過案例分析，更能體認排播作業對法規遵循的重要性。依現行規定，30 分鐘節目的商業廣告時間不得超過 5 分鐘，60 分鐘節目的商業廣告時間不得超過 10 分鐘，排播人員須確實掌握各時段廣告秒數，避免超出法定上限。 因此，在節目排播及播出前，應仔細檢查節目排播表及廣告配置，確認節目長度與商業廣告秒數均符合相關法規，並建立完善的複核機制，以降低違規風險，避免因廣告超秒而遭受行政裁罰，同時維護電視台的播出品質、品牌形象及整體權益。